

103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 會議記錄

壹、會議時間：103 年 10 月 08 日（三）下午 14：00

會議地點：有庠科技大樓 10416 微型教學教室

貳、主 席：黃茂全學務長

參、出席人員：段世中學群長、王明文學群長、楊雪華學群長、陳宗柏主任、陳保川主任、董慧香主任、謝昇達主任、周啟雄主任、蘇木川主任、柯亞先主任、劉家駒主任、王丁林主任、韓文蕙主任、林智莉中心主任、學生代表李天豪、學生代表沈新傑、學生代表李孟璇、學生代表陳靖媛

肆、列席人員：張淑貞組長、沈麗華組長、江倫志組長、賴月圓主任、郭仲堡主任

伍、缺席人員：馮君平主任、袁瑞萍主任

陸、紀錄：魏曉婷

柒、會議記錄：

一、主席致詞(略)

二、宣讀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一) 案由：「學生急難慰助金申請要點」修正案，請審議。

【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說明：為使法規內容更加明確，修正通過會議名稱。

「學生急難慰助金申請要點」修訂案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急難慰助金之核發以同一事件每人每學期申請慰助乙次為原則；但有特殊情事者，需經學生事務會議審議或校長核定者，不在此限。	第五條 急難慰助金之核發以同一事件每人每學期申請慰助乙次為原則；但有特殊情事者，需經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審議或校長核定者，不在此限。	修正學生事務會議名稱
第八條 本要點經本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八條 本要點經本校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正文字及增加文字

決議：

1.第五條「急難慰助金之核發...；但有特殊情事者，需經學生事務會議審議或校長核定者，不在此限。」修訂為「急難慰助金之核發...；但有特殊情事者，需經學生事務會議審議或校長核定者，不在此限。」，請修正。

2.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網頁公告實施

(二) 案由：「亞東技術學院學生操行成績考核辦法」修正案，請審議。

【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說明：

1. 因應系所合併，修正相關法規用詞。
2. 經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二次學務主管會議通過。

「亞東技術學院學生操行成績考核辦法」修訂案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學生操行成績評分計算方式為 一、 大學部、<u>碩士班</u> 基本分 (85) + 導師 (±4) + 系主任 (±4) + 獎懲分數。 <u>二</u>、學生獎懲之加減分 1. 記大功一次加 7.5 分；小功一次加 2.5 分；嘉獎一次加 1 分。 2. 記大過一次減 7.5 分；小過一次減 2.5 分；申誡一次減 1 分。	第三條 學生操行成績評分計算方式為 一、 大學部 基本分 (85) + 導師 (±4) + 系主任 (±4) + 獎懲分數。 <u>二、研究所</u> <u>基本分 (85) + 所長 (±4) + 指導教授 (±4) + 獎懲分數。</u> 三、學生獎懲之加減分 1. 記大功一次加 7.5 分；小功一次加 2.5 分；嘉獎一次加 1 分。 2. 記大過一次減 7.5 分；小過一次減 2.5 分；申誡一次減 1 分。	系所合併修正相關文字、變更款號
第四條 獎懲規定 一、學生獎勵、懲戒依據本校「學生獎勵暨獎章給予辦法」暨「學生行為規範及獎懲規定」辦理。 二、導師、系主任及全校教職員，對具有特殊優劣事蹟之學生，得列舉事實並依據「學生獎勵暨獎章給予辦法」或「學生行為規範及懲處規定」，填寫獎懲建議表。 三、各系暨各行政單位應於每學期期末考試結束前，將獎懲建議表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彙辦存查。	第四條 獎懲規定 一、學生獎勵、懲戒依據本校「學生獎勵暨獎章給予辦法」暨「學生行為規範及獎懲規定」辦理。 二、導師、系<u>所</u>主任及全校教職員，對具有特殊優劣事蹟之學生，得列舉事實並依據「學生獎勵暨獎章給予辦法」或「學生行為規範及懲處規定」，填寫獎懲建議表。 三、各系<u>所</u>暨各行政單位應於每學期期末考試結束前，將獎懲建議表送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彙辦存查。	系所合併修正相關文字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網頁公告實施

(三) 案由：「學生請假規則」修正案，請審議。

【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說明：

1. 依教育部 103 年 01 月 17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30008904 號函，增列女性學生生理假假別。
2. 修正請假申請程序。
3. 經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三次學務主管會議通過。

「學生請假規則」修訂案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請假流程 一、課業類 (一) 事假： ... 2. 申請事假，應<u>填寫</u>假單並檢附相關有效證明文件至各任課教師簽名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經核准後方為有效。 (二) 病假： ... 2. 申請病假，應<u>填寫</u>假單檢附醫院或相關單位之有效證明至各任課教師簽名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銷假手續。 ... (四) 產假： 1. 學生因懷孕生產不能到校上課時，應填寫假單，並於來校<u>二週</u>內檢附醫院或相關單位之有效證明至各任課教師簽名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銷假手續。 ... <u>(五) 生理假：</u> 1. <u>女性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應填寫假單，並於來校二週內至各任課教師簽名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銷假手續。</u> 2. <u>生理假每月至多給予一日，為尊重個人隱私，無需出示證明。</u> 二、註冊類：學生因故不能如期辦理註冊者，得依註冊組「<u>學生註冊暨註冊請假作業要點</u>」辦理請假。	第三條 請假流程 一、課業類 (一) 事假： ... 2. 申請事假，應<u>於請假系統登錄後，列印</u>假單並檢附相關有效證明文件至各任課教師簽名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經核准後方為有效。 (二) 病假 <u>(含生理假)</u>： ... 2. 申請病假，應於<u>請假系統登錄後，列印</u>假單檢附醫院或相關單位之有效證明至各任課教師簽名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銷假手續。 ... (四) 產假： 1. 學生因懷孕生產不能到校上課時，應於學生請假系統登錄請假，並於來校<u>一週</u>內檢附醫院或相關單位之有效證明至各任課教師簽名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銷假手續。 ... 二、註冊類：學生因故不能如期辦理註冊者，得依註冊組「註冊請假作業要點」辦理請假<u>(網路請假不予受理)</u>。	修正請假程序、依據教育部函示增列生理假假別、依據教務處註冊組修正相關法規名稱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三、考試類：考試期間學生因故無法參加考試者，得依課務組「學生考試請假申請補考辦法」辦理請假。	三、考試類：考試期間學生因故無法參加考試者，得依課務組「學生考試請假申請補考辦法」辦理請假（ <u>網路請假不予受理</u> ）。	
第四條 准假權責 一、病假、事假、 <u>產假及生理假</u> ，由各任課教師簽名核准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 二、公假由派遣單位提出，經生輔組長及學務長核准。	第四條 准假權責 一、病假、事假 <u>及</u> 產假，由各任課教師簽名核准後，送至生活輔導組辦理。 二、公假由派遣單位提出，經生輔組長及學務長核准。	增列生理假准假權責

決議：

1. 生理假因牽涉個人隱私無須提出證明，相關辦法請生輔組負責，並於下次教師研究會議做宣導。

2.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網頁公告實施

三、102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學務處各組工作成果報告(參閱【附件一】，頁 7-23)。

四、提案討論

(一)案由：「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學生助學辦法」修正案，請審議。(參閱附件二，頁 24-25)

【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說明：

1. 依據教育部 103 年 7 月 28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30095740 號函辦理。
2. 配合內政部全面免附戶籍謄本計畫，並推動新式戶口名簿使用，修正檢附證明文件資料。
3. 修正審定層級。

「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學生助學辦法」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檢附證明文件：申請書、成績單、 <u>戶口名簿（包括詳細記事）或三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包括詳細記事）。</u>	第四條 檢附證明文件：申請書、成績單、 <u>最近三個月內有效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u>	配合內政部推動新式戶口名簿使用，修正文字。
第九條 符合申請學生， <u>得另申請教育部</u>	第九條 符合申請學生 <u>於應服務時數屆</u>	刪除贅詞、服

<u>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生活助學金，依學生修課狀況予以安排服務學習時數。</u>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 一、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二、業依規定領有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就學生活補助）、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或原住民低收入戶工讀助學金等政府提供同屬生活費性質之補助，或進行校外實習領有津貼者。 三、業向銀行申貸生活費者。	<u>滿時，仍想於學校繼續工讀服務，得另於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之生活助學金中提出申請，依學生修課狀況予以安排工讀服務學習機會，每週服務 10 小時，每月核發 6000 元為原則。</u>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 一、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二、業依規定領有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就學生活補助）、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或原住民低收入戶工讀助學金等政府提供同屬生活費性質之補助，或進行校外實習領有津貼者。 三、業向銀行申貸生活費者。	務時數與核發金額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u>報校長核定後公佈</u>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正審核層級至校長

決議：

1. 第十一條「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報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修改為「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2. 修正後照案通過。

(二) 案由：「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實施要點」修正案，請審議。

(參閱附件三，頁 26-27)

【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說明：

1. 修正生活服務學習服務範疇以與工讀制度做區分。
2. 修正審定層級。

「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實施要點」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u>弱勢助學</u>生活服務學習之目的：為配合政府推動弱勢助學方案，減輕弱勢家庭學生就學負擔，特由政府及學校提供學生助學金之補助。另為使助學學生反思助學金補助之服務學習的深意，以及相關服務學習之教育	一、生活服務學習之目的：為配合政府推動弱勢助學方案，減輕弱勢家庭學生就學負擔，特由政府及學校提供學生助學金之補助。另為使助學學生反思助學金補助之服務學習的深意，以及相關服	修正文字

課程培育之全方位訓練，特訂定本要點。藉由助學金補助及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參與，以促進學生之社會及公民責任，為助學計畫之最終目的。	務學習之教育課程培育之全方位訓練，特訂定本要點。藉由助學金補助、工讀服務與服務教育課程訓練藉以幫助學生，為助學計畫之最終目的。	
二、 <u>弱勢助學</u> 生活服務學習時數一學年 60 小時。	二、生活服務學習時數一學年 60 小時。	修正完整名稱
三、 <u>弱勢助學</u> 生活服務學習執行方式： <u>1、學生從事生活服務學習內容以公共性、公益性及發展性之服務學習活動為主。</u> <u>2、服務內容包括全校行政、教學單位之事務推展、活動辦理、校園環境維護等。</u> <u>3、凡符合經濟弱勢助學學生均需參與承辦單位辦理有關生活服務學習講習活動，及填寫生活服務學習紀錄表、心得表，並於服務完成時送交承辦單位。</u>	三、生活服務學習執行方式： <u>1、工讀教育：參與工讀並受本校「學生工讀助學辦法」規範。</u> <u>2、服務學習：參與本校辦理不授予學分之講座、活動、研習、服務等。</u> <u>3、參與服務學習時數得抵扣工讀時數，但以不超過 10 小時為限，需經承辦單位認證通過才可抵扣。</u> <u>4、上述生活服務學習每學年均需繳交生活服務學習紀錄表及生活服務學習心得；另參與相關服務學習之講座、活動、研習、服務等，亦均需配合課程繳交生活服務學習活動心得報告。</u> <u>5、凡符合經濟弱勢助學學生均需參與承辦單位辦理有關生活服務學習課程。</u>	修正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服務範疇以與工讀制度做區分。
四、 <u>弱勢助學</u> 生活服務學習管理考評： 1、由任用單位負責管理考評，學生之考核評量表於學生服務完成後由任用單位送至承辦單位存查，以作為下學年申請補助之依據。 2、凡學生於學年內未完成服務時數，或考核成績丙等者，在學期間取消申請資格。完成時間為每年 8 月 31 日。	四、生活服務學習管理考評： 1、由任用單位負責管理考評，學生之考核評量表於學生服務完成後由任用單位送至承辦單位存查，以作為下學年申請補助之依據。 2、凡學生於學年內未完成服務時數，或考核成績丙等者，在學期間取消申請資格。完成時間為每年 8 月 31 日。	修正完整名稱
五、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u>報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u> ，修正時亦同。	五、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正審核層級至校長

決議：

1. 第五點「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報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修改為「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2. 修正後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一、102 學年度校績優導師遴選結果討論。

決議：未來在校績優導師拔辦法上，可以再進行討論修正，讓各學群的導師都有機會獲獎。

二、南山人壽保險「集體投保型微型傷害保險」推廣討論。

決議：請各系主任與導師協助提供資訊給符合資格與有需要的學生，至衛保組登記報名。

玖、散會(15:50)

壹拾、附件

【附件一】102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學務處各組工作成果報告(頁 8-24)

【附件二】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學生助學辦法修正前、後全文(頁 25-26)

【附件三】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實施要點修正前、後全文(頁 27-28)

【附件一】10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學務處各組工作成果報告

※課外活動組

一、行政事務

(一) 社團行政事務

1. 迎新招生

- (1) 103 年度新生入學典禮邀請工管系學會、醫管系學會、電子系學會、設計系學會共四系同學表演【鼓聲崛起】，讓新生感受有精神的戰鼓所帶領的開始，展開亞東新生活。
- (2) 配合社團博覽會活動進行，製作 103 年度【新球崛起】社團手冊供新生參考使用。
- (3) 103 年度【新球崛起】社團博覽會分三大部分進行：第一部分於有庠 B1 進行共二梯次的動態社團表演，有熱音社、國樂社、管樂社、古箏社、吉他社、魔術社、康輔社、熱舞社、動漫社及如來實證社，共計十個社團進行表演；第二部分於校園間進行靜態擺攤及闖關遊戲，發放宣傳單及招生解說；第三部分則於有庠各新生班教室進行社團招生影片播放，期待招募更多亞東新生加入繽紛多元的社團。
- (4) 方城樓梯間美化佈置，提供申請之社團於 103 年 09 月 10 日(三)完成方城樓梯間佈置，作為迎新招生及宣傳社團活動。

2. 1031 學期社團活動經費審核會議

103.08.05(二)於方城 410 辦理，由學生社團代表 10 人組成經費審核小組，審核本校共五大屬性社團之 1031 學期社團各項活動企劃與經費。

(二) 課外活動組行政事務

1. 班會時間

次別	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
第一次 (103.09.15~103.09.19)		召開	召開
第二次 (103.10.27~103.10.31)		召開	(宣導資料)
第三次 (103.11.24~103.11.28)		召開	召開
第四次 (103.12.29~103.01.02)		召開	(宣導資料)

2. 103-1 大學入門課程

- (1) 各班本學期課程表已公告於「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網頁（放置位置：課外活動組-業務說明-大學入門-103-1 大學入門課程表），辦理主題如下：

項次	授課主題	課程說明	公民素養 對應指標	進行方式	核心知能講座 對應指標
1.	亞東精神	說明大學入門課程理念，簡介上課方式等。	科學 美學 媒體 倫理 民主	合班課程	新生定向

項次	授課主題	課程說明	公民素養 對應指標	進行方式	核心知能講座 對應指標
2.	薪傳心談	由學長姊主辦，帶領大一新生認識亞東精神、亞東校園，建立大學生正確的學習態度和生涯規劃的能力。	倫理 民主 美學	分班課程	新生定向
3.	品德教育	辦理品德教育電影院、校外志工團體參訪及品德相關展覽，提升學生對於品德教育的認識。	倫理	合班課程	社會接軌
4.	大師開講	邀請五大素養大師演講，帶領大一新生從現當代的社會文化與潮流探討重要社會議題，培養學生批判思辨的能力。	科學 美學 媒體 倫理 民主	分班課程	社會接軌
5.	大學影展	播放關於勵志、人文及自我認識等電影，並於放映結束後撰寫反思心得，從中讓學生認識自己的價值及建立正向的人生觀。	媒體	分班課程	新生定向
6.	志工服務	辦理志工服務相關的講座，邀請講師分享志工服務的經驗及帶領方式，建立良好的志工服務態度；並結合校內志工服務的實際操作，強化學生關懷社會的品德。	倫理	分班課程	自我實踐能力
7.	健康促進校園生活	依據新生體檢結果邀請專業醫師及護理師至學校進行健檢說明，讓新生認識自我生理體能，並宣導健康生活概念，以期培養學生求學生涯之健康體魄。	科學	分班課程	新生定向
8.	閱讀沙龍	由通識教育中心邀請專業老師進行文學導讀，以期培養學生藝文知能。	美學	分班課程	社會接軌

二、 103 學年第 1 學期活動辦理成果及規劃

(一) 課外活動組活動辦理成果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 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1.	103.8.1-9.15	【亞東活力!社團青春印記!】 創意影片競賽	亞東校園	學生社團	謝欣璇	學輔經費
	具體辦理成效	邀請社團拍攝並繳交社團青春故事之影片，已於 103 年 09 月 09 日 (二)邀請三位校外人士進行評審作業，選出前三名優勝作品。第一名：吉他社 92 分，第二名動漫社 90 分，第三名攝影社 87 分。				
2.	103.8.16(六)-26(一)	2014愛讓我們寨	柬埔寨	服務員 6 人	蘇怡親	3%

		一起國際志工				
	具體辦理成效	由課外組主辦 2014 年柬埔寨國際志工，於 08 月 16 日(六)-26 日(二)進行為期 11 天的行程，服務期間至向陽馬頭村的小學及小天使皮雕孤兒院進行藝術創作、科學教育、歌曲教唱、中文課程，也協助小天使皮雕孤兒院進行商品開發，製作零錢包、悠遊卡套、吊牌、書套等商品，藉由創意提供，增加商品收入。服務籌備期間也接受許多愛心捐款及物資捐贈，因為有大家的協助，讓活動更臻圓滿。本次參加人員有設計系王蔓霖、陳怡如、劉冠伶、行銷系張怡、材纖系呂佳睿、電子系劉閔正等六位學生，團員於活動期間學習知足、感恩態度，也緊接準備接下來成果發表。				
3.	103.8.19(二)-22(五)	水源的奇幻之旅	水源國小	服務員 15 人	蘇怡親	專案計畫
	具體辦理成效	本校魔術社於 8 月至水源國小辦理四天營隊，規劃魔術、藝術創作、團體動力、品格教育、科學教育、反毒等課程，讓小朋友從課程中學習並培養興趣，也藉由過程中分組培養學員團隊合作的能力，藉此給每位小朋友難忘的回憶。				
4.	103.08.19(二)至 103.08.21(四)	103 亞東心傳- 全校社團幹訓	金山青年活動中心	社團幹部 共 111 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校內預算
	具體辦理成效	三天二夜的營隊，安排了八堂社團相關課程、同性質社團交流、逆風飛翔大地闖關活動及無樂不作晚會表演，由 26 位社團菁英擔任服務員，帶著溫暖熱情與專業，一起創造榮譽與共創亞東社團共榮共好的團結一致性。				
5.	103.09.17(三)	1031 學期第一次 社團負責人會議	方城 408	社團代表共 51 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具體辦理成效	1. 培養社團負責人自治會議能力。 2. 社團幹部透過會議議題討論，宣傳社團活動。 3. 宣傳學期行事曆，宣傳校內行政單位之行政方針。				

(二) 活動辦理規劃

1. 課外活動組內活動規劃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1.	103.10.22(三) 13:10-14:30	菁英三重奏	有庠B1	全校師生	蘇怡親	學務處
2.	103.10.22(三) 15:00-17:00	愛分享服務成果發表會	方城 408.409	全校師生 100 人	蘇怡親	學輔款
3.	103.11.4(三) 15:00-17:00	與大師會談	有庠B1	全校師生	蘇怡親	學務處 校友會
4.	103.12.3 (三) 12:00-13:00	學務長與學生社團有約	待訂	學生社團 約 80 人	楊慧雯	學輔經費 校內預算
5.	103.12.4 (四) 12:00-13:00	學務長與日間部學生有約	待訂	日間部班代 約 80 人	楊慧雯	學輔經費 校內預算
6.	103.12.4 (四) 19:00-20:00	學務長與進修部學生有約	待訂	進修部班代 約 10 人	楊慧雯	學輔經費 校內預算
7.	103.12.18(四) 12:00-13:00	校長與日間部學生有約	待訂	日間部班代 約 80 人	楊慧雯	學輔經費 校內預算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8.	103.12.13-14 (六、日)	特殊志工訓練	方城 408.409	全校師生 100 人	蘇怡親	學輔款

2. 1031 學期社團行事曆規劃

(1) 社團會議暨全校社團負責人會議

編號	日期	活動名稱	地點	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1.	103.09.25(四)	1031第一次學生議會暨自治性社團會議	方城410	自治性幹部約28人	謝欣璇	獎補助款
2.	103.10.15(三)	1031第二次全校社團負責人會議	方城408	社長約5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3.	103.10.16(四)	1031第二次學生議會暨自治性社團會議	方城410	自治性幹部約28人	謝欣璇	獎補助款
4.	103.11.待訂	1031全校社團指導老師座談會	方城108	老師約45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5.	103.11. 待訂	1031全校社團指導老師研習	方城108	老師約45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6.	103.11.21(五)	1031第三次學生議會暨自治性社團會議	方城410	自治性幹部約28人	謝欣璇	獎補助款
7.	103.11.26(三)	1031第三次全校社團負責人會議	方城408	社長約5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8.	103.12.17(三)	1031第四次全校社團負責人會議	方城408	社長約5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9.	103.12.18(四)	1031第四次學生議會暨自治性社團會議	方城410	自治性幹部約28人	謝欣璇	獎補助款
10.	104.01.07(三)	1031第五次全校社團負責人會議	方城408	社長約5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2) 提升社團知能訓練講座

編號	日期	活動名稱	地點	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1.	103.10.02(四) 17:30-19:30	【人際溝通】- 社團好好玩之你我talk	有庠教室	全校師生 8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2.	103.10.09(四) 17:30-19:30	【創意激發】- 社團好好玩之意起瘋發	有庠教室	全校師生 8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3.	103.10.16(四) 17:30-19:30	【團隊概念】- 社團好好玩之一團合氣	有庠教室	全校師生 8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4.	103.10.23(四) 17:30-19:30	【社團經營】- 社團好好玩之經營密方	有庠教室	全校師生 8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5.	103.10.30(四) 17:30-19:30	【情緒管理】- 社團好好玩之EQ大作	有庠教室	全校師生 8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編號	日期	活動名稱	地點	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戰				
6.	103.11.06(四) 17:30-19:30	【時間管理】- 社團好好玩之一time 究竟	有庠教室	全校師生 8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3) 學生社團活動規劃

編號	日期	活動名稱	地點	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1.	103.9.22- 103.9.26	教師節系列一 吉師廣益感恩活動	各系	全校教師	楊慧雯	校內預算
2.	103.09.25(四)	社團好好玩之飲食密碼	有庠教室	全校師生 80人	謝欣璇	健促計畫
3.	103.09.27(六)	社團幹部品德教育研習營	方城教室	全校師生 60人	謝欣璇	特色主題
4.	103.10.04(六)	全校社團校際交流	致理技術學院	全校師生 6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5.	103.10.31(五)	萬聖節節慶活動	方城廣場	全校社區 附近鄰里	楊慧雯	校內預算
6.	103.11.20(四)	1031學期社團聯合成果發表	有庠B1	全校師生 500人	謝欣璇	獎補助款 校內預算
7.	103.12.06(六)	1031學期全校學生社團評鑑	有庠B1	全校師生 20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8.	103.12.11(四)	師生互動分享會 全校學生社團評鑑頒獎典禮	有庠B1	全校師生 25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9.	103.11.05(三) 103.11.19(三)	公民素養-綠園蕩漾趣	校園內	全校師生 及鄰近小 學生120人	謝欣璇	公民素養
10.	1031 學期	同性質交流時光(預計三場)	方城教室	全校師生 80人	謝欣璇	學輔經費

※生活輔導組

一、行政事務

(一) 助學補助辦理情形

- 103-1 學生辦理各項就學優待(減免)計 492 人申請。(統計至 103.9.22 止)
- 103 學年度弱勢助學金預計於 10 月 1 日至 17 日受理申請。
- 103-1 生活助學金(工讀)計 22 人申請。(統計至 103.9.22 止)
- 103-1 關係企業同仁子女學雜費優待計 3 人申請。(統計至 103.9.22 止)

(二) 兵役業務：103-1 學期進修部復學生辦理兵役儘後召集 1 人、延修生兵役預計於 9 月 24、25 日受理申請。

(三) 工讀金業務：

項目	金額	目前已使用百分比(103/9/24)
----	----	--------------------

3%校內工讀金	\$3,167,130	3.64%
清寒工讀金	\$749,252	3.2%
董事會特色款	\$720,000	0.19%
總計	\$4,636,382	7.03%

(四) 亞東獎章：

1. 本學期開放二、三、四年級申請。
2. 金銀質獎章將於 103 年 10 月 6 日-17 日受理申請。
3. 各單位初審時間為 103 年 10 月 27 日-31 日。

(五) 賃居住宿業務：

1. 103 學年已發賃居登記表到各班調查，預計 10/3 前彙整完畢。
2. 10/20~11/28 會請各系舉辦賃居學生座談會。
3. 10 月底辦理房東座談會。
4. 103/10/15~104/01/09 進行賃居生訪視。

二、103 學年活動辦理規劃及執行情形

(一) 公民素養—生活學習圈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備註
01	103/10/01	綠園蕩漾趣	校內	全校學生 300 人	謝欣璇 郭毓庭	公民素養	
02	103/10/8	天使心生命講座	有庠 10401	全校學生 50 人	林啟興	公民素養	
03	103/10/8	生命教育講座	方城 50408	全校學生 50 人	林啟興	公民素養	
04	103/10	啡你莫屬	方城 108	全校學生 50 人	陳麗萍	公民素養	

(二) 法治教育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備註
01	103/10/08	人權電影院	方城四樓 408 教室	日間部學生 計 10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2	103/10/15	人權軌跡-參訪 景美人權文化 園區	景美人權文化 園區	日間部學生 計 10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3	103/11/19	人權電影院	方城四樓 408 教室	日間部學生 計 10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4	103/11/26	學生理財存錢 去	有庠 10501	日間部學生 計 10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5	103/12/08	法治之旅-總統 府參訪	總統府	日間部學生 計 10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6	103/12/10	人權電影院	方城四樓 408 教室	日間部學生 計 10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三) 品德教育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備註
01	103/9/24	品德暨法律專題演講	元智一樓	全校學生 300 人	郭毓庭	品德專款	
02	103/10/15	好品德好人緣	元智一樓	全校學生 300 人	郭毓庭	學輔經費	
03	103/10/08	班級種子幹部訓練	元智一樓	全校學生 320 人	郭毓庭	學輔經費	
04	103/10/29	義賣活動	校內	全校學生 150 人	郭毓庭	特色款	
05	103/10/20-24	誠實考試宣誓	方城一樓	全校學生 200 人	郭毓庭	學輔經費	
06	103/10/27-31	花現心亞東	元智大樓	全校學生 150 人	郭毓庭	獎補助經費	
07	103/11/3-7	心影小品	方城 408	全校學生 200 人	郭毓庭	學輔經費	
08	103/11/5	品德講座	有庠 B1	全校學生 600 人	郭毓庭	學輔經費	
08	103/11/26	環我漂漂家園	府中捷運站	全校學生 25 人	郭毓庭	學輔經費	
09	103/12/3	台灣報到－ 2014 台灣美術 雙年展	國立台灣美術 館	全校學生 40 人	郭毓庭	學輔經費	
10	103/12/13	品德參訪	方城	全校學生 40 人	郭毓庭	學輔經費	
11	103/12/10	校外募發票	校外	全校學生 25 人	郭毓庭	品德專款	

(四) 工讀教育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備註
01	103/10/22	工讀生教育訓練 (一)	方城四樓 408 教室	全校學生計 100 人	陳麗萍	獎補助經費	
02	103/10/29	工讀生教育訓練 (二)	方城四樓 408 教室	全校學生計 100 人	陳麗萍	獎補助經費	

(五) 賃居輔導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備註
01	103/11/05	租屋知識大考	方城四樓	全校賃居學生	陳柏瑋	學輔經費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備註
		驗	408 教室	計 100 人			
02	103/11/15	賃居生校外參訪-宜蘭好春光	幸福 20 號農場	全校學生計 4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3	103/12/03	賃居安全講座	方城四樓 408 教室	全校學生計 10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4	103/12/26	歲末聯歡	誠勤羽球場	全校學生計 5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六) 生活成長營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地點	活動對象及人數	承辦人	經費來源	備註
01	103/10/24	銀飾創作	方城一樓 108 教室	全校學生計 4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2	103/11/12	紙雕 DIY	方城一樓 108 教室	全校學生計 4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03	103/12/17	咖啡人生	方城一樓 108 教室	全校學生計 40 人	陳柏瑋	學輔經費	

※衛生保健組

一、行政醫療事務：

(一) 體檢作業

1. 新生體檢方面：103 學年新生體檢醫院由新店耕莘醫院承辦，於 9 月 12 日辦理新生體檢已完成體檢有 1215 人，與護理系舊生因應實習體檢安排胸部 X 光及 B 型肝炎抗原抗體檢驗完成 88 人，總計有 1303 人。
2. 教職員工體檢方面
 - (1) 一般體檢：未滿年資者安排於 9 月 12 日體檢，完成體檢共有 19 人。
 - (2) 高階健檢：總務處已於網頁公告體檢承辦醫院的招標事宜，公告期間為 8 月 20 日至 9 月 12 日止，目前有亞東醫院、永和耕莘醫院及啟新診所提供體檢方案，預計於 9 月 24 日召開教職員工醫院遴選會議，本次遴選委員有總務長、學務長、人事室主任、福委會委員陳俊宏老師、事務組長、衛保組長、護理系葉明莉老師、護理系李靜芳老師共同決議體檢方案。

(二) 登革熱宣導事項

1. 本校 9 月 15 日通報本校暑期至境外馬來西亞實習有兩名學生罹患傳染病-登革熱確診個案，進行個案調查與追蹤管理。調查該團教師與學生的健康狀況，若有發燒、頭痛、噁心、嘔吐、皮下出血等症狀，請直接到醫院就醫抽血檢驗，觀察該團學生健康狀況至 9 月 20 日止，將有症狀者列入個案管理。因暑期該團有 19 名學生、輔導導師兩名以及成果探視 3 名老師，將列入追蹤與管理並告知疾病資訊。截至 9 月 22 日無續發個案。

2. 由板橋區衛生所到校園巡視各系積水容積現況，同時請環安衛中心加強校園環境清潔與積水容積清理，以及實習大樓前的水溝清理，避免孳生。也提醒各單位種植盆栽請落實三天清洗底盤一次。
3. 提醒全校師生注意落實登革熱防治及個人防蚊措施，避免感染登革熱而發生較嚴重登革出血熱。如有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痛、關節痛、出疹等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治療，並告知醫師旅遊史、活動史等相關資訊。並當確定或疑似個案時，請務必通報衛生保健組，以利掌握師生健康狀況。

(三) 伊波拉病毒宣導事項

1. 依據 WHO 8 月 20 日公布資料，截至 8 月 18 日，奈及利亞伊波拉病毒感染病例數 15 例，其中 4 例死亡，西非 4 國(幾內亞、賴比瑞亞、獅子山及奈及利亞)共累計 2,473 例，其中 1,350 例死亡。
2. 由於西非伊波拉疫情未受控制，請本校提醒擬赴海外服務師生，暫緩前往幾內亞、獅子山及賴比瑞亞，如有必要前往奈及利亞時，應加強個人防護，避免至醫院探病或接觸病人。
3. 呼籲自疫區返國後 21 天內，應自主健康管理，如出現有發燒、嘔吐、腹瀉、皮膚出疹等不適症狀，就醫時主動告知醫師旅遊史及接觸史。

(四)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集體投保型微型傷害保險」申請

1. 本校今年與南山人壽保險公司簽訂「集體投保型微型傷害保險」合約，為照護本校學生具有經濟弱勢或特定身分族群之學生，每人享有保障額度為 50 萬，為期一年，投保學生資格需具備「低收入、中低收入證明、具原住民身分、身心障礙者」，符合其中一種身分，即可參加投保對象，可享有免繳一年保費 324 元的保障內容，若符合上述資格者，請至衛保組登記，採自由報名參加。
2. 登記時間：103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
3. 當投保學生發生事故(係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疾病)時，將依照意外殘障等級(第 1-11 級)，給付保額 5%-100% 的意外殘廢保險金，最高理賠金額 50 萬元。
4. 符合資格學生一律免繳保費，享有保障，為期一年，需繳交名冊給保險公司審核後，投保內容才開始生效。

(五) 規劃 103 學年多元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活動：預計辦理疾病預防、愛滋病防治、急救訓練、志工培訓與辦理戒菸就贏比賽，共規劃 36 場活動。

1. 愛滋防治宣導活動-與亞東醫院、新北市衛生局合作，推動拒愛滋及匿名篩檢活動，推廣安全性教育，預估規劃 4 場。9 月 12 日新北市衛生局配合新生體檢到校做愛滋病匿名篩檢及一氧化碳 CO 檢測，參與檢測共有 800 人。

日期	時段	名稱	講師	地點
9/12(五)	08:30-16:00	多了這一套 性福有保障(一) 匿篩與性福巴士宣導活動	耕莘醫院 新北衛生局	羽球場
10/1(三)	17:30-18:30	性別工作坊	台灣預防醫學 會	方城 108 教室
10/31(一)	13:00-15:00	多了這一套 性福有保障(二) 性教育與愛滋防治微電影	愛滋權益促進 協會	元智 10 樓國 際會議廳
11/5(三)	15:00-17:00	多了這一套 性福有保障(三) 性教育與愛滋防治講座	關愛之家	元智 10 樓國 際會議廳

2. 戒菸教育活動-與亞東醫院合作，辦理戒菸就贏比賽，推廣戒菸教育的輔導工作，預估規劃 7 場。

日期	時段	名稱	講師	地點
9/15-10/8		守護愛健康-戒菸就贏比賽招生	蕭惠卿護理師	衛保組
10/15(三)	12:00-13:00	戒菸就贏說明會暨 CO 檢測	蕭惠卿護理師	方城 108 教室
10/20(一) 10/27(一) 11/03(一) 11/10(一)	12:30-14:00	戒菸門診諮詢暨 CO 檢測四場	亞東醫院 陳志道醫師	方城 108 教室
11/12(三)	12:00-13:00	戒菸就贏成果驗收(四)	蕭惠卿護理師	方城 108 教室

3. 疾病預防宣導-與耕莘醫院合作，辦理新生體檢說明會、體檢追蹤與輔導、營養師諮詢服務，預估規劃 7 場。

日期	時段	名稱	講師	地點
10/22(三) 11/05(三) 11/26(三) 12/10(三)	15:00-17:00	健康管理我最行之體檢說明會四場	耕莘醫院	元智 1F 視聽教室
11/12(三)	15:00-17:00	健康管理我最行之教職員說明會	耕莘醫院	方城 108 教室
12/03(三)	12:00-14:00	營養師諮詢活動	蕭芳青營養師	衛保組
12/17(三)	10:00-13:00	新生複檢與追蹤輔導	耕莘醫院	方城川堂

4. 急救宣導活動：針對大一新生全面推廣急救教育，以及全校班級幹部急救種子培訓，提升本校急救證照的數量，共規劃 9 場，已辦理 1 場，尚有 8 場。

日期	時段	名稱	講師	地點
8/12(二)	13:00-16:00	愛守護先鋒種子 教職員急救訓練活動	亞東醫院	元智 10 樓宴會廳
9/22-9/26		守護亞東-急救教育訓練週五場	亞東醫院	元智 10 樓宴會廳
10/15(三) 10/22(三) 10/29(三)	13:00-17:00	愛守護先鋒種子 班級幹部急救訓練活動三場	亞東醫院	元智 10 樓宴會廳

5. 招募衛保志工與培訓：辦理熱血保衛社系列社團活動，預計規劃 7 場。

日期	時段	名稱	講師	地點
9/11~12	11:00-18:00	熱血傳承-社團招生活動 (入學輔導-社團博覽會)	社團	實習大樓前廣場
9/17(三)	17:30-18:30	熱血高鋒會(期初社員大會)	社團	方城 108
9/30(二)	17:30-18:30	熱血保齡球大賽(期初社團活動)	社團	校外
10/8(三)	15:00-17:00	天上山淨山活動(社團期初遊)	社團聯合	桐花公園
10/24(五)		信義國小宣導-急救教育(二) (熱血小勇士宣導活動)	社團	信義國小
11/25(二)	17:30-18:30	熱血大冒險(期中社團活動)	社團聯合	方城 108

12/24(三)	17:30-18:30	熱血聖誕 Happy Party (期末社團活動)	社團聯合	方城 108
----------	-------------	------------------------------	------	--------

※諮商中心

一、高關懷學生輔導-新生普測

透過新生普測幫助學生了解自其整體的心理健康狀況，並針對高關懷群學生進行追蹤，以了解其所面對困境並提供協助，促進適應新環境。

(一) 執行情形：

- 103 年 9 月 12 日辦理「柯氏憂鬱量表」新生普測，共完成施測 25 班 1,188 位新生，共篩選出 86 位高關懷學生，並持續追蹤關懷輔導並。
- 經統計結果以科系分析高關懷分佈情形如下表：

學群	科系	高關懷人數	施測人數	百分比
電通學群	電機系	11	138	8%
	電子系	10	150	7%
	通訊系	7	104	7%
	合計	28	392	7%
工程學群	機械系	7	149	5%
	材纖系	12	91	13%
	設計系	9	104	9%
	合計	28	344	8%
管理暨健康學群	工管系	7	94	7%
	行銷系	3	85	4%
	資管系	7	93	8%
	醫管系	7	90	8%
	護理系	6	90	7%
	合計	30	452	7%

(二) 預定辦理事項：

經由測驗篩選出高關懷個案，提供適時的輔導介入，協助同學面對生活困境與成長，輔導期程如下表：

時 間	主題名稱	對象	承辦人	說 明
102.10.01(二)- 102.10.15(三)	統計分析與聯繫 個案	輔導老師 學生	彭雪莉	篩選高關懷學生進行晤談 輔導
102.10.15(二)- 102.10.31(四)	到辦服務	導師、系	彭雪莉	提供系、導師相關資料
102.10.25(五)- 102.11.25(一)	導師輔導工作坊	導師	劉曦	協助導師 輔導技巧

二、危機處理個案：

9 月 15 日-9 月 26 日共有 5 位特殊輔導個案，積極與導師、校安中心、生活輔導組、亞

東醫院共同輔導，與支援系統介入以降低危險因子。

三、性別平等教育

(一) 開學第一週辦理友善校園性平與法律宣導活動 2 場次共 192 人次參與。

(二) 預定辦理活動

編號	時間	主題	方式	地點	活動對象	承辦人	經費
1	11 月份	性平攝影競賽-兩顆平行的心	攝影	方城 2 樓	全校學生	張舒華	學輔款
2	11/26(三)	性別電影(戀夏 500 日)	電影	方城 2 樓團體輔導室	全校學生	張舒華	

四、生命教育

辦理各項系列講座與體驗活動，協助學生欣賞生命的豐富與可貴。

(一) 10 月份「啟動生命之鑰」生命教育系列活動如下表：

編號	活動日期	主題	方式	地點	對象	承辦人	經費
1	103.10.09(四) 10:00-12:00	綠色樂活－ 園藝治療創意體驗講座	講座	元智 1 樓大會議廳	全校學生	劉曦	補助款
2	103.10.16(四) 14:00-17:00	自己的故事－ 心理劇體驗工作坊	工作坊	諮商中心團體輔導室	全校學生	劉曦	補助款
3	103.10.22(三) 10:00-12:00	勇敢說愛！ 愛情關係表達講座	講座	元智 1 樓大會議廳	全校學生	劉曦	補助款
4	103/10/29(三) 13:00-15:00	生命教育電影欣賞-逆光飛翔	講座	諮商中心團體輔導室	全校學生	劉曦	學輔款

五、把輔導帶入生活學習中，營造友善校園，諮商中心粉絲團 FB 社群推廣各項主題活動，9/17-10/20 配合教師節舉辦－感恩的心「話說心語,畫我老師」活動，鼓勵學生以寫卡片或繪畫拼貼等創意方式表達對老師的感謝。

六、資源教室特教學生輔導

(一) 103 學年度特教新生共有 27 位學生，已於九月中完成個別訪談會議，將於 10 份召開 ISP 會議。

(二) 9 月 16 日整理 27 位特教新生入學前個別化支持服務會議紀錄，協助學生輔導相關事宜。

(三) 9 月 24 日召開醫管系輔導諮詢會議，討論醫管系學生可能會遇到之問題共有 25 位老師參與。

(四) 本學年度教育部補助設備 45 萬，添購電腦及掃描機等提供學生使用，目前已進入採購流程。

(五) 預定辦理活動規劃

NO	日期 (星期)	主題	地點	對象	承辦人	經費 來源
1	10/01-10/15	特教生系輔導說明會	各系會議室	老師	中心老師	身障款
2	10/15(三)	週三午後時光勇氣 影展工作坊-白日 夢冒險王	方城 201	特教學生	王芷勻	身障款

3	10/21(二)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方城 201	教師	莊柏睿	身障款
4	10/22(三)	週三午後時光勇氣 影展工作坊-決戰 終點線	方城 201	特教學生	王芷勻	身障款
5	10/29(三)	週三午後時光勇氣 影展工作坊-白日 夢冒險王	方城 201	特教學生	王芷勻	身障款
6	11/18-11/29	資源教室經費申請	NA	NA	莊柏睿	身障款
7	11/23(六)	自強活動	NA	學生	莊柏睿	身障款
8	12/09-12/22	獎學金申請	NA	NA	中心老師	
9	12/25(四)	期末聚餐分享會	方城 201	學生	中心老師	身障款

(六) 提供老師協助特教學生補助資源

1. 生活輔導 TA：協助生活獲交通照料 TA 補助。
2. 課業輔導補助：1 對 1 老師個別教學及學生 TA 申請。
3. 老師特殊需求與教材製作經費補助。
4. 資源教室共有 590 本圖書 122 件相關輔導影片，明細及播放時間至於網頁，歡迎老師借閱。
5. 資源教室提供特教學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影印等相關服務。

(七) 特教學生人數現況統計

1. 以系別統計如下表：

系別	研究所	材纖	機械	設計	電機	電子	通訊	工管	資管	醫管	行銷	合計
人數	1	8	9	1	3	9	2	5	16	17	5	76

2. 以障別統計如下表：

障別	聽障	學障	重器障	視障	肢障	自閉症	情緒障礙	多重障礙	智能障礙	聲語障	其他	合計
人數	10	6	10	2	17	8	5	2	6	1	9	76

七、導師業務與輔導活動

- (一) 9 月 9 日(二)期初導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共 126 位老師參與，「透視家庭迷霧-家庭氣氛如何影響你我」，邀請呂季魁老師蒞臨專題講座。
- (二) 9 月 22 日種籽導師輔導座談會，20 位老師參與提供 103-1 輔導主軸與學生活動預告，以及導師互動系統 E 化改善事宜，透過交流將各項訊息轉達教學單位系上增廣輔導的能量。
- (三) 103-1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及會議預告

NO	活動內容	時間	地點
1	全校學生教師節徵文活動： 話我導師，訴說心語	103/9/15(一)-103/9/29 (一)	諮商中心臉書專頁及 展示外牆
2	導師知能研習工作坊 1： 正念減壓工作坊	103/10/31(五) 9:00-12:00	諮商中心團體諮商室
3	導師知能研習工作坊 2： 園藝治療體驗及輔導應用工 作坊	103/11/21(五) 13:00-16:00	方城 108 教室團體諮商 室
4	期末導師會議暨知能研習	104/01/14(三)	元智 10 樓國際會議廳

(四) 102 學年度績優導師經各系推薦甄選與校外委員遴選結果如下：

1. 系績優導師共計 9 名如下表，於期初導師會議頒發獎狀。

(五) 101 學年度績優導師經各系推薦甄選與校外委員遴選結果如下：

1. 系績優導師共計 14 名如下表，已於期初導師會議頒發獎狀。

NO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系別	材纖系	機械系	設計系	電子系	電機系	通訊系	工管系	資管系	醫管系	行銷系	護理系
老師	鄧碧珍	郭有順 謝文桐	邱雲堯	劉明香 洪千惠	劉美華 巫垂洲	朱昌龍	許天淳	賴鑑元	林宜柏	劉家駒	王冠今

2. 由 14 位系機有導師中遴選出校績優導師共計 6 名如下表，將於校慶頒獎。

3. 系績優導師 2000 元禮券孝績優導師 20000 元獎金。

NO	1	2	3	4	5	6
系 別	資管系	行銷系	醫管系	電機系	護理系	電機系
老 師	賴鑑元	劉家駒	林宜柏	巫垂洲	王冠今	劉美華

(六) 推動全校老師輔導全校學生服務，歡迎老師擔任諮商中心種籽輔導老師，諮商中心將辦理一系列輔導知能課程，協助老師專業輔導知能提升。

(七) 10 月 25 日-11 月 25 日為各系導師會議時間。

(八) 製作導師輔導資源手冊提供導師輔導學生與資源應用的參考。

※軍訓室暨校安中心

一、本學期已辦理活動

序號	活動主題	活動日期	活動對象	參與人數	辦理情形	備註
1	複合型防災演練	103.09.11	學生	1200	邀請新北市消防局專員實施地震災害逃生要領講解及實務演練。	
2	友善校園週活動	103.9.15 至 19	學生	500	午休時間於四川路校門口及方城空間辦理學務	

序號	活動主題	活動日期	活動對象	參與人數	辦理情形	備註
					處各組各項主題宣導活動	
3.	防災講座	103.09.15	學生	105	邀請新北市消防局黃教官實施防火安全教育宣導	
4	反黑宣導	103.9.19	學生	107	邀請新北市警察局專員蒞校實施反制黑幫滲入校園實施講座	
5	交通安全教育	103.9.24	學生	151	邀請新北市交通安全宣導團講師到校實施交通道安講座	

二、10月份規劃辦理活動

序號	活動主題	活動日期	活動對象	參與人數	辦理情形	備註
1	反毒宣教活動	103.10.1	學生	151	邀請慈濟板橋園區講師蒞校實施反毒實務講座	2場次
2	反毒宣導週活動	103.9.29至10.3	學生	600	邀請台北市教育局菸害防制及春暉教育宣導團教官到校實施宣教	5場次
3	反毒宣教活動	103.10.6	學生	261	邀請慈濟板橋園區講師蒞校實施反毒實務講座	
4.	防災教育	103.10.8	學生	80	至臺北市防災教育館實施參訪及體驗課程	
5	法治教育	103.10.15	學生	42	帶領學生至法務部調查局參訪	
6	反黑宣教	103.10.29	學生	150	結合新北市刑警隊林警官到校實施反制幫派實務宣導	

三、校園安全維護

本學期迄今違規吸菸取締 15 件、學生法律諮詢協助事件 1 件、環境安全事件處理 2 件(宿舍、教室蜂窩摘除)，相關教育宣導事項透過各項集會、班會時間持續宣教，並張貼海報警語，提醒學生強化生活安全知能。

四、學生志工服務：

(一) 本學期配合大學入門活動，規劃辦理校內及校園周邊環境清潔勞作教育計 11 場次(大一新生班級)

(二) 大二學生志工統計 (103.9.24)

編	系所班級	班級人	參與志工	參與率	參與時	參與課	參與率	完成	完成率
---	------	-----	------	-----	-----	-----	-----	----	-----

號		數		(%)	數	程	(%)	人數	(%)
1	材料與纖維系 A 班	46	45 人	97.83 %	375 hr	0 人	0 %	0	0 %
2	材料與纖維系 B 班	45	41 人	91.11 %	386 hr	0 人	0 %	3	6.67 %
3	機械工程系 A 班	56	55 人	98.21 %	413 hr	0 人	0 %	2	3.57 %
4	機械工程系 B 班	51	51 人	100 %	338 hr	0 人	0 %	4	7.84 %
5	機械工程系 C 班	53	53 人	100 %	441 hr	0 人	0 %	3	5.66 %
6	電機工程系 A 班	53	53 人	100 %	454 hr	0 人	0 %	0	0 %
7	電機工程系 B 班	48	46 人	95.83 %	349 hr	0 人	0 %	2	4.17 %
8	電機工程系 C 班	50	50 人	100 %	437 hr	0 人	0 %	3	6 %
9	電子工程系 A 班	49	49 人	100 %	538 hr	0 人	0 %	14	28.57 %
10	電子工程系 B 班	51	49 人	96.08 %	556 hr	0 人	0 %	3	5.88 %
11	電子工程系 C 班	49	46 人	93.88 %	527 hr	0 人	0 %	1	2.04 %
12	工業管理系 A 班	44	41 人	93.18 %	280 hr	0 人	0 %	2	4.55 %
13	工業管理系 B 班	44	42 人	95.45 %	279 hr	0 人	0 %	0	0 %
14	工商業設計系 A 班	51	51 人	100 %	518 hr	0 人	0 %	2	3.92 %
15	工商業設計系 B 班	50	45 人	90 %	604 hr	0 人	0 %	4	8 %
16	通訊工程系 A 班	50	50 人	100 %	480 hr	0 人	0 %	1	2 %
17	通訊工程系 B 班	49	46 人	93.88 %	499 hr	0 人	0 %	2	4.08 %
18	醫務管理系 A 班	47	47 人	100 %	476 hr	46 人	97.87 %	46	97.87 %
19	醫務管理系 B 班	49	48 人	97.96 %	481 hr	48 人	97.96 %	48	97.96 %
20	資訊管理系 A 班	43	39 人	90.7 %	280 hr	0 人	0 %	0	0 %
21	資訊管理系 B 班	48	47 人	97.92 %	621 hr	0 人	0 %	9	18.75 %
22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A 班	40	39 人	97.5 %	598 hr	0 人	0 %	13	32.5 %
23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B 班	48	45 人	93.75 %	544 hr	0 人	0 %	0	0 %
合計		1114	1078 人	96.77%	10474 hr	94 人	8.44 %	162	14.54%

※服務學習中心

一、業務報告

(一) 獎學金業務

1. 明倫獎學金、徐元智獎學金、董事長獎學金之名額已送至各系，各系受理收件至 103 年 09 月 29 日（一）17：00。

2. 學業成績優秀前三名名冊已由註冊組提供，並送至各系。
3. 以上獎學金申請，請學群、各系於收件後，儘速召開會議確認，並請於 103 年 10 月 3 日（五）17：00 前，確認名單送至服務學習中心（名單+申請表+會議紀錄，電子郵件名單至 hao@mail.oit.edu.tw）
4. 其他各單位來函獎學金項目，已公告於本中心/相關連結/103 學年度獎學金資訊。隨時增加。

（二）服務學習相關課程

1. 服務學習發展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於 103 年 9 月 24 日（三）召開，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具服務學習內涵之課程，共計 11 堂課。
2. 相關課程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NO	開課系所	開課教師	課程名稱
1	體育室	黃振華	體育（桌球）
2	通識教育中心	黃寬裕	當代倫理議題
3	通識教育中心	楊淑芬	領導知能與實務
4	行銷系	卓復政	人力資源管理
5	行銷系	林致祥	創業管理與職場倫理
6	醫管系	黃芬芬	人際關係與溝通
7	材纖系	潘毅鈞	纖維理化
8	工設系	閔嬰紅	商品開發
9	資管系	葉乙璇	網頁製作
10	護理系	李靜芳	健康促進
11	通識教育中心	吳憶蘭	關懷與學習

（三）就學貸款業務

1. 103 學年度就學貸款收件，至 9 月 24 日已收件 1329 件，並已建檔及輸入台灣銀行相關資料。繳費單據有問題者，亦已通知個別辦理。本週陸續收件。
2. 103 學年度延修生就學貸款，計於 9 月 24 日至 9 月 25 日，協助貸款事宜及收件。
3. 103 學年度 8 月份因休、退學，終止貸款，並已轉告台灣銀行，以利會計事務。

【附件二】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學生助學辦法修正前、後全文

修正前全文

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學生助學辦法

民國 96 年 10 月 18 日 96 學年度第 1 次獎助學金委員會通過

民國 96 年 10 月 23 日 96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96 年 11 月 28 日 96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97 年 8 月 25 日 97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9 月 14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2 年 10 月 9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 97 年 6 月 16 日台高（四）字第 970101999 號函辦理，為協助本校弱勢學生順利完成學業，提供學生必要之就學補助，爰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申請人須為本校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不含延修生、研究所在職專班學生，並符合家庭年所得不超過新台幣 70 萬元、利息所得不超過新台幣 2 萬元、不動產價值不超過新台幣 650 萬元、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新生、轉學生不受此條限制）。
- 第三條 補助標準及金額如下：
- 一、凡家庭年收入低於 3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35,000 元（其中學校支付 14,000 元）。
 - 二、凡家庭年收入於 30 萬以上，但低於 4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27,000 元（其中學校支付 14,000 元）。
 - 三、凡家庭年收入於 40 萬以上，但低於 5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22,000 元（其中學校支付 10,000 元）。
 - 四、凡家庭年收入於 50 萬以上，但低於 6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17,000 元（其中學校支付 10,000 元）。
 - 五、凡家庭年收入於 60 萬以上，但低於 7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12,000 元（由教育部補助）。
- 第四條 檢附證明文件：申請書、成績單、最近三個月內有效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
- 第五條 申請方式如下：
- 一、本助學金每學年辦理一次，其申請依據教育部規定期限內，向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二、凡符合本辦法申請條件之學生請於規定時間內填妥申請表並檢附上列相關證明文件。
- 第六條 凡於本學年度內已依據各類就學減免辦法（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身分、原住民、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中低收入戶）申請就學減免之學生、或已依據其他規定領取政府所提供其他補助費、或其他減免學雜費性質相當給付者，僅能擇一辦理，不得重複申請補助。
- 第七條 本助學金經費來源為年度學雜費辦理就學補助專款。
- 第八條 凡獲得本計畫補助者，應配合參與「生活服務學習」，並視學習情形作為下學年申請補助之參考。
- 第九條 符合申請學生於應服務時數屆滿時，仍想於學校繼續工讀服務，得另於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之生活助學金中提出申請，依學生修課狀況予以安排工讀服務學習機會，每週服務 10 小時，每月核發 6000 元為原則。
-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
- 一、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 二、業依規定領有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就學生活補助）、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或原住民低收入戶工讀助學金等政府提供同屬生活費性質之補助，或進行校外實習領有津貼者。
 - 三、業向銀行申貸生活費者。
- 第十條 凡符合縣、市政府、鄉、鎮、市公所之低收入戶學生，學校提供免費住宿。離島學生，第一學年學校提供免費住宿之補助。中低收入戶學生，學校提供優先住宿。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學生助學辦法

民國 96 年 10 月 18 日 96 學年度第 1 次獎助學金委員會通過

民國 96 年 10 月 23 日 96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96 年 11 月 28 日 96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97 年 8 月 25 日 97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9 月 14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2 年 10 月 9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3 年 10 月 8 日 103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 97 年 6 月 16 日台高（四）字第 970101999 號函辦理，為協助本校弱勢學生順利完成學業，提供學生必要之就學補助，爰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申請人須為本校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不含延修生、研究所在職專班學生，並符合家庭年所得不超過新台幣 70 萬元、利息所得不超過新台幣 2 萬元、不動產價值不超過新台幣 650 萬元、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新生、轉學生不受此條限制）。
- 第三條 補助標準及金額如下：
- 一、凡家庭年收入低於 3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35,000 元（其中學校支付 14,000 元）。
 - 二、凡家庭年收入於 30 萬以上，但低於 4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27,000 元（其中學校支付 14,000 元）。
 - 三、凡家庭年收入於 40 萬以上，但低於 5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22,000 元（其中學校支付 10,000 元）。
 - 四、凡家庭年收入於 50 萬以上，但低於 6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17,000 元（其中學校支付 10,000 元）。
 - 五、凡家庭年收入於 60 萬以上，但低於 70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 12,000 元（由教育部補助）。
- 第四條 檢附證明文件：申請書、成績單、**戶口名簿（包括詳細記事）或三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包括詳細記事）**。
- 第五條 申請方式如下：
- 一、本助學金每學年辦理一次，其申請依據教育部規定期限內，向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二、凡符合本辦法申請條件之學生請於規定時間內填妥申請表並檢附上列相關證明文件。
- 第六條 凡於本學年度內已依據各類就學減免辦法（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身分、原住民、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中低收入戶）申請就學減免之學生、或已依據其他規定領取政府所提供其他補助費、或其他減免學雜費性質相當給付者，僅能擇一辦理，不得重複申請補助。
- 第七條 本助學金經費來源為年度學雜費辦理就學補助專款。
- 第八條 凡獲得本計畫補助者，應配合參與「生活服務學習」，並視學習情形作為下學年申請補助之參考。
- 第九條 符合申請學生於應服務時數屆滿時，**得另申請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生活助學金，依學生修課狀況予以安排服務學習時數。**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
- 一、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 二、業依規定領有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就學生活補助）、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或原住民低收入戶工讀助學金等政府提供同屬生活費性質之補助，或進行校外實習領有津貼者。
 - 三、業向銀行申貸生活費者。
- 第十條 凡符合縣、市政府、鄉、鎮、市公所之低收入戶學生，學校提供免費住宿。離島學生，第一學年學校提供免費住宿之補助。中低收入戶學生，學校提供優先住宿。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實施要點修正前、後全文

修正前全文

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實施要點

民國 97 年 8 月 25 日 97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1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 3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9 月 14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一、生活服務學習之目的：

為配合政府推動弱勢助學方案，減輕弱勢家庭學生就學負擔，特由政府及學校提供學生助學金之補助。另為使助學學生反思助學金補助之服務學習的深意，以及相關服務學習之教育課程培育之全方位訓練，特訂定本要點。藉由助學金補助、工讀服務與服務教育課程訓練藉以幫助學生，為助學計畫之最終目的。

二、生活服務學習時數一學年 60 小時。

三、生活服務學習執行方式：

- 1、工讀教育：參與工讀並受本校「學生工讀助學辦法」規範。
- 2、服務學習：參與本校辦理不授予學分之講座、活動、研習、服務等。
- 3、參與服務學習時數得抵扣工讀時數，但以不超過 10 小時為限，需經承辦單位認證通過才可抵扣。
- 4、上述生活服務學習每學年均需繳交生活服務學習紀錄表及生活服務學習心得；另參與相關服務學習之講座、活動、研習、服務等，亦均需配合課程繳交生活服務學習活動心得報告。
- 5、凡符合經濟弱勢助學學生均需參與承辦單位辦理有關生活服務學習課程。

四、生活服務學習管理考評：

- 1、由任用單位負責管理考評，學生之考核評量表於學生服務完成後由任用單位送至承辦單位存查，以作為下學年申請補助之依據。
- 2、凡學生於學年內未完成服務時數，或考核成績丙等者，在學期間取消申請資格。完成時間為每年 8 月 31 日。

五、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亞東技術學院經濟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實施要點

民國 97 年 8 月 25 日 97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1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 3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9 月 14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3 年 10 月 8 日 103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一、**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之目的：

為配合政府推動弱勢助學方案，減輕弱勢家庭學生就學負擔，特由政府及學校提供學生助學金之補助。另為使助學學生反思助學金補助之服務學習的深意，以及相關服務學習之教育課程培育之全方位訓練，特訂定本要點。藉由助學金補助**及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參與，以促進學生之社會及公民責任**

二、**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時數一學年 60 小時。

三、**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執行方式：

- 1、學生從事生活服務學習內容以公共性、公益性及發展性之服務學習活動為主。
- 2、服務內容包括全校行政、教學單位之事務推展、活動辦理、校園環境維護等。
- 3、凡符合經濟弱勢助學學生均需參與承辦單位辦理有關生活服務學習講習活動，及填寫生活服務學習紀錄表、心得表，並於服務完成時送交承辦單位。

四、**弱勢助學**生活服務學習管理考評：

- 1、由任用單位負責管理考評，學生之考核評量表於學生服務完成後由任用單位送至承辦單位存查，以作為下學年申請補助之依據。
- 2、凡學生於學年內未完成服務時數，或考核成績丙等者，在學期間取消申請資格。完成時間為每年 8 月 31 日。

五、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